

证券代码：836793

证券简称：金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8月26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岳本贤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非上市

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。

详见 2025 年 8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，拟制定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》，制定后的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
（二）《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6日